

# 话唐诗趣

肖文苑 著

日暮苍山远  
天寒白屋贫  
柴门闻犬吠  
风雪夜归人

（唐·刘长卿）  
买 阅

一九七九年夏初

天津人民出版社

# 唐诗趣话

肖文苑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津)新登字 001 号

唐诗趣话

肖文苑 著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邮码 300020)

天津瑞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6.25 印张 130 千字

1993 年 9 月第 1 版 199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201-01642-3/G · 766

定 价：4.50 元

## 目 录

离奇的抢劫	1
杜诗觅虎	3
白雪飞花	6
篇篇恨不奇	8
剑	10
金字塔	13
西涧怜幽草	15
不著心源傍古人	17
鱼鸟情趣	19
诗的生命力	21
搔背图	23
月出惊山鸟	25
峨眉之恋	27
司空图归山	30
玩	32
诗谜	34
起风的时候	36
响当当的绰号	38
洞庭诗情	41
楚人不识凤	44
花开将尔当夫人	46
柳宗元搞绿化	48

相看两不厌	50
防子变猪	52
代用券	54
元宵话灯	56
除夕酒话	58
诗人·杂家	60
女皇摘瓜	62
说龟	64
说蛇	67
楹联评诗人	69
乡情	71
布衣及其他	73
诗心	75
三亩地	77
志趣相投共敲诗	79
求经不辞沧波险	81
香喷喷的诗	83
世人不识东方朔	85
柘枝舞	87
白发之歌	89
“牛鬼蛇神”考	91
“炼精诗句一头霜”是谁	93
童心	96
方言解唐诗	99
从民谣看世界	101
皇帝开玩笑	103
李白写广告异议	105

李治的诗才	107
释床	109
量词的妙用	111
读辞典	113
鸡虫得失	115
读诗误事	117
“报告文学”的风波	119
白居易的糖尿病	121
神力	123
千里江陵一日还	125
鸳鸯曲	128
美人心事最难猜	130
爱情的信息	132
扬州梦	134
一片冰心	137
满纸悲酸	139
少妇的哀愁	142
莲娃	144
镜中情	146
吃白鹿的人	148
老妻	150
文学家的后代	153
神童的命运	155
在攀登的路上	157
武则天发奖	160
韩愈的检讨	162
诗的厄运	164

空名束壮士	166
相识如浮云	168
宰相之过	170
精炼的结果	172
吾爱孟夫子	174
珠玉买歌笑	177
和尚与圣人	179
生儿不用识文字	181
亮相	183
白日见鬼	185
胡姬卖酒	188
后记	191

## 离奇的抢劫

公元九世纪，在九江皖口，发生一桩离奇的抢劫案。诗人李涉的船从那里经过，忽被强人拦截。他们同声吆喝：“来者何人？”李涉的随从赶忙作答：“李博士也！”强人首领道：“好啊！既然是他，我等便别无所求，只愿给我们题一篇诗足矣！”躲在船舱中的李涉听见了，立即命笔：

暮雨萧萧江上村，绿林豪客夜知闻。

他时不用相回避，世上如今半是君。

阿弥陀佛！一场虚惊，总算过去。“世上如今半是君”，说明“贼”多如毛，不知哪天出门又跟他撞上。不过，到了那时，情急智生，速作五、七字真言四句，便立可化险为夷。这比有手枪队作保镖还安全。

报上常有西方某某博物馆被盗的消息，不过丢失的大多是价值连城的名画，或镶满宝石的皇冠之类。古人云：“胜地以一人而兴，贤者为来世所重。”只有老古董才值钱。可李涉还眼睁睁地活着，强人不抢金、不抢银，偏偏要在诗上敲他的竹杠。这一“敲”，既新鲜，也别致，恐在古往今来的刑事案件中，是极为罕见的。

我想，这些强人大概出自民间，是被逼无奈，才铤而走险的。为求生计，首先需有食以果腹，有衣以遮体，而此时此刻，却急索一篇，是何缘故？这也许说明在此之前，李涉之诗早已流布民间，为芸芸众生所赏识，以致这些不识其面的强人也知他的大名。

李涉的诗较为清新明朗，晓畅易诵，且落笔有点新意。他的《牧童词》云：“朝牧牛，牧牛下江曲；夜牧牛，牧牛度村谷。荷蓑出

林春雨细，芦管卧吹莎草绿。乱插蓬蒿箭满腰，不怕猛虎欺黄犊。”写得自然率真，有儿童情趣，与那些一味教训人的满脸死气之作不同。这样的诗，儿童可以吟咏，成年人亦可欣赏。他的《黄葵花》诗云：“此花莫遣俗人看，新染鹅黄色未干。将逐秋风上天去，紫阳宫女要头冠。”葵花诗，是许多人都写过的，不过立意常在“物性固难移”这一点上。李涉却独出心裁，从葵花的形象，想到紫阳宫女的头冠，比喻新巧，有自家的感受。他的一生，屡遭贬谪，数遇乱兵，十年蹭蹬，受尽磨难，远离尘世后，妻子亦深受其影响，入观当了道姑。看着妻子的道冠，想到葵花；看着葵花，想起妻子的道冠。这种形象，不知在他心中循环交织过多少次。

当然，李涉的诗，没有什么惊人之处，更不能和那些诗坛泰斗相比，然而亦名噪一时。倘若他的诗写得艰深苦涩，人都不懂，强人何从得知他的大名？这回撞上这些绿林豪客，即使没有性命之忧，被劫一空，恐是在所难免的。又假使其诗虽通俗显浅，村夫野老，一看便明，但淡如白水，味同嚼蜡，还不如牛童、马走信口胡诌来得痛快。这次绿林豪客光临了，不特不会强索一首，只恐奉上一船亦未必能免祸！

强人也许不会作诗，但并不等于他们不辨香臭。倘世上有舞文弄墨之士，以为芸芸众生可欺，将一些粗而且糙、劣而且丑的东西，巧如装璜，硬塞给他们，甚或借助名流，大事鼓吹，扰扰攘攘，闹得烟笼雾罩，恐效果亦未必如愿。

旅途遇上绿林豪客，自是人生之不幸；然而因诗而至被敲诈、被勒索、被抢劫，安知不是诗人天大的福气？

## 杜诗觅虎

虎是山中之王，百兽之长，何等的凶猛厉害！这是我们今天在动物园里所体验不到的。古人谈虎色变，深知一旦遇上它，自是凶多吉少，总得想法躲它远远的。身边无老虎，便是太平年。

杜甫一生，经常与老虎磕头碰面。差不多他走到那里，老虎就跟到那里，有时想跑都来不及。“猛虎立我前，苍崖吼时裂”（《北征》）。安史之乱后，杜甫去投奔肃宗，不久便遭到排挤，只好自行再还家探亲，想不到在路上出了险情。虎视眈眈，如仇家相逢。读者至此，能不为他惊出一身冷汗？后来他带领妻子逃难，从奉先往白水。当时雷雨交加，道路泥泞，饥寒交迫，几陷绝境，却偏偏在这时又撞上山君。“痴女饥咬我，啼畏虎狼闻。怀中掩其口，反侧声愈嗔”（《彭衙行》）。你说老虎怎么可怕，小女可不懂。她饿了便想吃，没吃就哭喊，你堵她的嘴，她闹得更凶。而老虎思内心切，正愁搜不到猎物呢。一闻人声就象听到招呼，会象狂飚一样扑来。此时真乃一发千钧，危如累卵！当他脱险到了孙宰家投宿时，主人赶忙给他剪纸招魂。他过后知惊，禁不住哭了起来。杜甫自秦州往同谷准备入蜀，一路上经过赤谷、铁堂峡、石龛、积草岭、泥功山等处。这些地方，山高碍日，乱石挡道，长蛇短鼠，老虎成窝。“熊罴咆我东，虎豹号我西。我后鬼长啸，我前狨又啼”（《石龛》）。这些家伙，呼朋引类，形成一个包围圈。即使不是全来参加人肉筵宴的，但围着你呲牙咧嘴、悲啼惨叫，就足以吓得你心胆俱碎。“天寒昏无日，山远道路迷。”这时上天无路，入地无门，真不知该往何处去。杜甫料定是难以突围了，幸得听见有人伐竹，胆才壮了起来，渡过险境。

入蜀之后，更到处是虎。“淹泊仍愁虎，深居赖独园”（《题忠州龙兴寺所居院壁》）。“岁月蛇常见，风飈虎或闻”（《南极》）。老虎出出进进，穿来穿去，低头不见抬头见。杜甫一度把房屋建在面江靠山的地方，脚下惊涛奔腾，头上绿浪翻滚，环境清静，风光优美。但老虎也会卜地，与人分享美景。“虎穴连里闻”（《课伐木》）。“人虎相半居”（《客居》）。彼此的户口都编在一块了。这样的邻居是不大好相处的。经常展开生死搏斗，互有损伤，最后又保持平衡，继续过着提心吊胆极不正常的生活。杜甫虽屡有搬迁，但都无法将它们甩脱。挨着这种一家老小都吃人肉的邻居，一刻也不能含糊。“月明游子静，畏虎不得语”（《宿青溪驿奉怀张员外十五兄之绪》）。明知不祥，少说为佳。“舟中无日不沙尘，岸上空村尽豺虎”（《发刘郎浦》）。虽然旅途寂寞，但也不能随便上岸玩耍，万一撞上它们，就休想回来了。

为保安全，杜甫对自己的房舍采取严格的防范措施。在夔州时，他效仿当地风俗，用木头作桩，用竹笆编墙，外面再糊上泥。老虎恃爪牙之利，必昏黑唐突。一旦身上中刺，必把自己的皮肉抓烂。虽然如此，仍不敢以为万事大吉。“不寐防巴虎，全生狎楚童”（《秋峡》）。心惊肉跳，睡时背不敢贴席。

无论你怎样警惕，也难免有大意的时候。一次杜甫夜归，四围昏黑。远天的疏星在闪烁，脚下的江水在奔流；静得连自己的心音都能听见。忽然看见前面蹲着山君，睛光射人。这一惊非同小可。他退也不能，进也不得。家人早已入睡，无人前来接应，自己又不敢大声喧哗，只是暗暗叫苦不迭。须知杜甫没有李白的本事：“闲骑骏马猎，一射两虎穿”（《赠宣城宇文太守兼呈崔侍御》）；也没有陆游的英雄气概：“刺虎腾身万目前，白袍溅血尚依然”（《建安遣兴》）。其时他一身是病，腿都快拖不动了，连贪婪的豺狼看见他那把瘦骨，都吓得夹着尾巴逃跑。但是，万一老虎饿

得正慌，不挑肥拣瘦，如之奈何？啊哟，这简直叫人不敢想下去！据今人总结经验，老虎是遭到进攻时才咬人的。阿弥陀佛，他绝对不会抡动手中的藜杖，走上前去击老虎的头颅。也许是文星未该陨落，杜甫后来才得以绝处逢生。

生活在虎窝之中，必须研究虎的脾性。做到知虎知己，方能化险为夷。它们同类相残，习以为常。遇到这种情况，就让他们去争去斗，去撕去咬，最好是两败俱伤，一个不剩。当它们皮开肉绽，鲜血淋漓之际，自顾无暇，绝对不会来找你麻烦。明乎此，就大可放心。“泥留虎斗迹，月挂客愁村”（《东屯月夜》）。这时杜甫关门躲在家里，待它们逃之夭夭以后，才走出屋来，徘徊觅句，搔首低吟，将那荒村野地险象惊人的镜头，摄入自己的诗中。

在杜甫的诗中，可以看到：白虎、巴虎、溪虎、猛虎……虎穴、虎窟、虎须、虎迹……这些“虎”在字里行间穿来跳去，使人想起杜甫惊心动魄的经历和九死一生的处境。

生存固然不易，要使事业获得成就则更加艰难。社会没有为杜甫创造出一个和平安定的环境，让他去“新诗改罢自长吟”，做到“语不惊人死不休”。他的一生，饱经战乱，除了忍受饥寒疾病的折磨外，还得分出许多精力去对付老虎。

## 白雪飞花

风花雪月，最容易动摇诗人魂魄，使之发为歌吟。有人爱花，有人喜月，有人吟风，有人赏雪。韩愈一生，写了不少吟雪的诗篇，也许大多写于境遇较好、心地平和之时，所以朔风怒号、大雪纷飞的苦寒景象，很少在他的笔底涌起奇波怪澜，倒是使人看到那皎洁轻盈的雪花，化作一页页可爱的迷人的诗笺。

韩愈喜欢独自赏雪。你看，天又阴下来了。书斋寂静，四周无声。他静倚窗畔，翘首望去，只见那些轻盈的雪片，象一个个姣美的精灵，在诗人面前舞动起来。时远时近，时紧时慢。有的亲吻着大地，与之融为一体；有的落地又起，飞入修篁。舞向池中的象美人临镜；前连后缀者似天马度桥。仪态万方，变化无极，可喜可乐，任人赏玩。倘若在梅蕊初绽之时，花雪争春，香艳相妒，一个夸“香满院”，一个诩“净无尘”，看得人“荧煌初乱眼，浩荡忽迷离”，当又别有一番情趣了。

韩愈喜欢将自己在赏雪中获得的乐趣，与他人分享。他的《咏雪赠张籍》，是一首长篇排律。镂肺雕肝，对雪景极尽形容，其中有“随车翻缟素，逐马散银杯”一联，当亦堪称佳句了。不过张籍村居苦寒，柴米为忧，对于铺天盖地而来的“暝见迷巢鸟，朝逢失辙车”的大雪，未必就高兴。而韩愈安慰他道：“呈丰尽相贺，岂止力耕家？”瑞雪兆丰年，普天共庆祝，你老兄，难道还要皱眉吗？

在韩愈的赏雪诗中，章法最妙，味道最醇的，当数《春雪》：

新年都未有芳华，二月初惊见草芽。

白雪却嫌春色晚，故穿庭树作飞花。

寒意将尽，春光未到。眼前虽有草芽萌动，但仍然枯枝如铁，离万

紫千红的光景，尚有不短的时日。诗人盼春心急，思春情切。这点完全可以从字里行间找寻得出来的。但是，他偏偏不说自己盼春、思春，而说“白雪却嫌春色晚”，所以那些轻飘曼舞的精灵，忽然变作万点飞花，在庭树间穿梭往返。令人顿觉已是嫩绿满眼，春光融融了。诗人这种奇想，在艺术上说，从雪花而想到落英，形象过渡，十分合理，非常自然。从时间上说，眼前虽然寒意未尽，难道飞花点翠的春光还会远吗？

韩愈其他赞赏春雪的诗篇，都只是局限在表面上的描画，捕捉人皆可见之形象，且今年歌之，明年唱之，写来写去，难免笔头枯涩，智穷力尽。即使获得一二佳句，形象也易雷同，意境也易重复。如“到江还作水，着树渐成花”（《春雪》），“拂花轻尚起，落地暖初销”（《春雪》），“座暖销那怪？池清失可猜”（《咏雪赠张籍》）。而他那首“新年都未有芳华”的《春雪》诗，则无此疵累弊端，是另用机杼织成。它虽是一首绝句，却比那些使尽浑身解数写出来的排律为佳。

韩愈这首“新年都未有芳华”的《春雪》诗，好象是诗来神助，妙手偶得，其实是他多年观察，长期体验的结果。那春雪的姿影，不知在他心头飘舞过多少次。静观默察，娴熟于心，启发性灵，所以才能步入“故穿庭树作飞花”的妙境。

诗要讲究功力，讲究磨炼。无功力、缺磨炼，则难成其气候；然而，它又不是依靠表面的争奇斗艳、死打硬拼所能奏效的。诗要表现性灵、情趣，善于抓住最动人的瞬间，写出独特的感受。这就要求诗人抛弃常规，不走熟路，不重复自己。不特诗句要求新、求巧，构思更要求新、求巧。如此方能意味无穷，令人击节赞赏。

## 篇篇恨不奇

世上百艺，“易识难精”，写诗也一样。学会了不难，作好了真难，做到篇篇皆好则更难！

诗神是公正的。她睁开慧眼，看着所有的诗人。她绝不让辛勤耕耘、呕心沥血的诗人，笔下都长满杂草。问题是，有些诗人得到一点收获，则举杯自庆，不肯精耕；有些诗人则莫知厌足，继续进取。杜荀鹤诗云：“自小癖于诗，篇篇恨不奇”（《投李大夫》）。他决心在诗的征途上树起丰碑大碣。为此，他排除万难，奋战不息，一生创作了近体诗三百首。“典尽客衣三尺雪，炼精诗句一头霜”。苦吟苦炼，功力精到，亦颇自负。他的“风暖鸟声碎，日高花影重”（《春宫怨》），是《唐风集》的压卷之作。诗情如酒，可供玩味。他的《山中寡妇》诗云：“夫因兵死守蓬茅，麻苎衣衫鬓发焦。桑柘废来犹纳税，田园荒后尚征苗。时挑野菜和根煮，旋斫山柴带叶烧。任是深山更深处，也应无计避征徭。”他的《再经胡城县》诗云：“去岁曾经此县城，县民无口不冤声。今来县宰加朱绂，便是生灵血染成。”前一首，生动形象地写出时代的离乱，繁重的赋税，给百姓带来的苦难。后一首，写贪官污吏敲骨吸髓，愈演愈烈，人民的心中充满愤慨。象这样的诗，表面看来有点质直，细细想来，也应该说是有点“奇”的。所谓“奇”，并不是深奥难解，把诗写成谜语，或装神弄鬼，故意吓人，而是从现实生活中，提炼出新颖生动的形象，用自家的机杼，织出迷人的云锦。

“篇篇恨不奇”，只是表示诗人的雄心壮志而已。真正做到篇篇都“奇”，恐比骆驼穿针眼还难。别说杜荀鹤无法做到，比他更大的诗家又如何？“诗之豪者，世称李杜。李之作才矣，奇矣，人

不逮矣；索其风雅比兴，十无一焉。杜诗最多，可传者千余首。至于贯穿今古，规矩格律，尽工尽善，又过于李。然撮其《新安吏》、《石壕吏》、《潼关吏》、《塞芦子》、《留花门》之章，“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之句，亦不过三四十首。杜尚如此，况不逮杜者乎”（白居易《与元九书》）？当然，这里面也包括白居易在内，“乐天长短三千首”，到底为人传唱的又有多少呢？

要紧的似乎不是一个诗人写了多少“奇”诗，而是应有“恨不奇”的那个“恨”字。杜甫是有这个“恨”字的。他说：“新诗改罢自长吟”，“语不惊人死不休”，恨得可谓深矣！李白整理文稿时，有不如意者辄焚之，也是绝对容忍不得平庸的。白居易诚恳地希望，日后有人给他编集时，能把“率然成章，非生平所尚者”删掉，也是发誓不能与“不奇”共存。他们没有骄傲自满之志，但有恐居人后的羞耻之心。只要有了这个“恨”字，即使今日写不出“奇”诗，也许来日就能写得出。古往今来，多少生动的事例，证明了这一点啊！假如一个诗人，既无“奇”志，又无“恨”心，纵日赋万言，又有何益？

能诗的人很多，真正做到这个“恨”字的恐怕不多。有些人开始时，也许“恨”一阵子，甚至“恨”劲很足，因而写出佳作；及至成名，便“恨”劲渐消。以为自己是名家，写东西也就象吃冰激凌那样方便、轻巧，毫不费力，当可咳嗽生珠玉，落地作金声。一篇拙劣的散文，也能分行押韵，当作诗塞给读者，令人望而生畏，见之皱眉。诗人出集，自然是读者的希望。一本书，不可能篇篇都“奇”，但应涤之汰之，开山采玉，披沙拣金，把最精美的东西奉献给读者。千万当心，不能为了追求集子的厚度或其他目的，而把那些二等品、三等品、等外品，全都收了进去。如那样，也就“恨”心全无，“奇”志丧尽，留给后世的将是莫大的遗憾了！

## 剑

一个器宇不凡、才华横溢的诗人，佩上一把光芒闪闪的宝剑，那是多么的威武和使人赞叹啊！

李白是个文武全才的诗人，他不特诗放奇彩，而且剑术也很高明。崔宗之说他：“袖有匕首剑，双眸光照人。”他张大嘴时象只饿虎。

李白少年时代便开始学剑。“十五好剑术，遍干诸侯。”这个英气勃勃的少年，自云剑术可以压倒仙人白猿公。他不论在花前，或是在月下，一有空闲，便练习舞剑。奔腾跳跃，勇不可当。

李白的剑，不是用来装饰，而是寄托他的理想，表现他的人格的。他自幼聪明，读书勤奋。他的目的，是想将来到社会上干一番伟业，不愿面壁终生，穷经至死；也“耻学琅琊人，龙蟠事躬耕”。当他听到枥中的骏马在嘶鸣，匣中的宝剑在铮铮作响时，他便辞亲远游，乘舟出峡，顺流而东。这时的诗人，青春年少，心雄万夫，豪情似火。“忆惜作少年，结交赵与燕。金羁络骏马，锦带横龙泉”（《留别广陵诸公》）。那是何等的威风啊！他到处奔走，求人引荐。“高歌佩雄剑，长揖韩荆州”（《忆襄阳旧游赠马少府巨》）。其时的心境：“托剑夜吟啸，雄心日千里”（《赠张相镐二首》）。他要展开理想的翅膀翱翔。

李白关心国家大事。他看到边境未安，便想早日脱颖而出，献上自己全部的热血和壮丽的青春。“明主不安席，按剑心飞扬”（《出自蓟北门行》）。一种抵御外侮，拯救民族急难的热情，洋溢于诗行之中。“按剑清八极，归酣歌《大风》”（《登广武古战场怀古》）。投身不死之地，建立不朽之奇功。李白的理想，全部寄托